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宏投字第11200000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000050_附件一、金管證投字第1120353747號函20230908.pdf、0000050_附件二、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之投資策略摘要.pdf)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消滅基金，下稱「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與宏利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存續基金，下稱「宏利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合併乙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在案，特此通知。

說明：

- 一、本合併案業經金管會112年9月8日金管證投字第1120353747號函核准，核准函詳附件一。
- 二、存續基金名稱：宏利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宏利全球ESG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存續基金經理人：李育昇
- 三、消滅基金名稱：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四、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之投資策略摘要詳附件二。

五、合併目的：本公司提出此合併申請，冀望在維護受益人權益之前提下，達成降低營運成本、提升基金管理效率之目的。預期效益：

- (一) 提升基金管理效益
- (二) 提升投資研究團隊綜效
- (三) 有利保留現有客戶基礎，持續提供客戶服務

六、合併基準日：112年10月27日。

七、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消滅基金之受益人原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存續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消滅基金結存受益權單位數 × (消滅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 存續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附註：實際換發比率以合併基準日淨值計算之，其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一單位者，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止。

八、如不同意基金合併之受益人得於112年10月25日前(含當日)向本公司提出買回受益憑證申請。

九、約定「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之定期定額扣款申請書，請於112年10月16日前提出終止扣款申請。

十、本公司自112年10月26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止，將消滅基金資產全部移轉於存續基金，資產移轉期間將停止受理消滅基金受益憑證之申購及買回及定期定額扣款作業。

十一、「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及「宏利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皆已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本公司將依據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作業辦法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受益憑證劃撥轉換事宜。

十二、投資人如需「宏利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公開說明書，可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查詢。

正本：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副本：

總經理 馬瑜明